

证券代码：874897

证券简称：天大股份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承德天大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2026 年度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11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承兑、贴现、保函及其他融资等，具体以和银行签署的书面合同为准。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根据自身业务需求以及与金融机构协商结果，在前述额度内确定授信主体、选择金融机构、申请借款额度、借款利率、业务品种及期限等具体事宜，最终以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与银行等相关金融机构签订的具体合同为准。前述借款以公司营业收入及合法收入作为还款来源。

在确保运作规范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拟为银行等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内的贷款提供不超过 11 亿元的担保，其中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 3 亿元，并接受关联方担保。针对上述银行等金融机构综合授信下的具体业务，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之间可互相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 11 亿元，其中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 3 亿元，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为上述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关联方为董事长王志军先生、董事长配偶刘占惠女士及承德天晟投资有限公司，具体担保人将根据与金融机构协商的融资方案确定。

本次授权额度有效期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此议案之日起至审议下一年度授信额度的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止。在授信期限内，上述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超出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外的授信或担保，应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重新提交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在综合授信、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不再就单笔授信、担保事宜另行召开会议审议。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办理相关手续，与金融机构签署上述综合授信业务的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担保、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以及相关抵押、质押、保证合同等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承担。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关联董事王志军、王巍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承德天晟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河北省承德市双桥区中华路南兴隆武庙路商业综合楼 502-3

注册地址：河北省承德市双桥区中华路南兴隆武庙路商业综合楼 502-3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主营业务：对制造业、房地产业进行投资；企业自有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服务；文化艺术咨询服务（不含教育培训）；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以上不含前置许可项目；需专项审批的；凭行业资质许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

动)

法定代表人：王志军

控股股东：王志军

实际控制人：王志军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王志军

住所：河北省承德市双桥区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之一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自然人

姓名：刘占惠

住所：河北省承德市双桥区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长王志军配偶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关联方（或公司）为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无偿担保，不收取公司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而提供担保，公司无需支付对价，属于关联方对公司长期发展的支持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交易协议的具体内容将由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和相关银行协商确定，并

根据相关规定签署交易协议。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为公司正常经营提供资金保障。上述关联交易是必要的，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流程操作，不存在新增的风险。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

《承德天大钒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承德天大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